

中华文化博大精深,上下五千年经历了无数个辉煌灿烂的朝代,但我偏爱秦汉之前的几个朝代。要说原因,因为南派三叔的《盗墓笔记》中三叔对吴邪说:“战国以前的墓啊,那是出神器的地方!”后来我去查找了一些资料,了解到秦汉之后的古墓都是有固定形制的,但这之前的古墓和遗址则没有。文物是历史最好的证据,战国之前的神秘的青铜器非常吸引我。

于是,这个寒假我跟随着历史老师的安利,来到了四川广汉三星堆遗址博物馆参观。三星堆遗址中出土了无数精美的青铜文物,其中最让人震撼也有些不解的当属两种——青铜面具与青铜树。

快乐时光

我的故乡在沈阳,一到冬天就下起了雪。

雪就像一个个白色的小精灵,拉着手一起跳了下来,它们调皮地来回摆动着,纷纷扬扬地落在地上,挨在一起把整个院子都覆盖

了。

再过不久,地上就积起了厚厚的雪堆,小朋友们玩的东西可就多了,一个小小的院子洋溢着欢乐的气息。那是我们在堆雪人,打雪仗,最后回来时个个脸蛋都冻成了红苹果,小手冰冰凉,可心里都暖洋洋的。

天气晴朗时,到街上走一走,看一看,整个一片洁白的世界。踏着厚厚实实的雪,会留下悦耳的沙

声,仿佛在踩一个嘎吱乱叫的软木板,摘下手套挖一团放在手心,轻轻地抚摸,刚开始仿佛是团柔软的棉花团,用力气一压,就会变成块“雪花饼”。逛久了,街边的雪会慢慢失去洁白的颜色,变得黑了,踩上去也成了硬邦邦的,玩雪的孩子就消失不见了。

四季轮回,入春时节前,街角的雪堆上开始出现一个个小小的洞,它们就像小娃娃,一点点长大,到最后,小黑洞会把所有的雪都挤掉,这时春姑娘就来到了,雪就都融化了。

现在我回到了上海,冬天在家里没有了暖气,也不能和姥姥、姥爷在一起,而且这里更没有雪,冬天就失去了许多乐趣。故乡的雪,故乡的亲人,都让我牵肠挂肚,我的眼前常常会浮现出儿时冬天玩雪的情景。

我爱雪,它存留了我许许多多幼时的欢乐,它伴我成长,给了我一个充满欢声笑语的童年,它在我的眼中不再仅仅是雪,而变成了一个小小精灵。

每当冬天来临,窗外寒风呼啸,我就会又想起故乡的雪……

诗情画意

春雨的话

叶奕麟
明珠小学
B区二(5)班

快快收拢你们遮挡小路的枝叶,让路!为宛如丝线的雨露,让我落到泥土上,让我落到泥土上!让我亲吻大地,把冰雪融化!

我带着使人陶醉的清香,我带着轻轻的“沙沙”声,我带着粉红色的花瓣,我带着清晨的气息,让整片竹林弥漫着清新的空气。

我把初春的觉醒和温暖带给你们。我让万物苏醒——瞧,在雨中穿梭的燕子正在轻盈地飞翔!

在绵绵细雨中,脸前拂过的每一阵风仿佛都是春姑娘的信。在我走过的每一个脚步里,留下的脚印,是嫩嫩的竹笋露出的笑容,泥土,被我滋润得潮湿而松软……

吾爱书海

寻秘古蜀

陈冠桦
上海财经大学
附属北郊
高级中学
高一(5)班

后来我查找了一些资料,大概有这几种说法。第一,为什么有一些面具的眼睛和耳朵如此夸张。这有可能是象征传说中的千里眼和顺风耳。第二,这个面具之所以要铸造的那么庞大,可能不是给人戴的,可能是戴在一些巨大的神像上,因为青铜的稀少,所以不可能整个神像都用青铜。因此古人就铸造的青铜面具用来凸显神像的威严。这样一来

名伶



周晨
上海市建青实验学校八(1)班

人物素描

妈妈的年货

孙慧敏
江西省高安市
第六小学
五(2)班

春节过去了,回忆起品尝妈妈做的年货,感恩之心油然而生。妈妈做的年货丰富多样,还是举几个例子吧。

做年糕。将糯米用水浸泡,放入槽内打成粉状,搓成条状蒸熟。

熏腊肉腊鱼。将猪肉或草鱼或鲢鱼放在铁桶上面,下面用柴火薰成黄色即可,炒熟了吃别有一番滋味。

做香肠。到生猪屠宰场买来猪小肠刮成的胞衣,将猪肉剁碎,放入食盐、味精、酱油等拌匀,灌入胞衣内,用筷子捣实,用棉线扎成一节一节,用缝衣针刺些小孔,放在太阳底下晒十天半月,煮熟即可食用。

做扣肉。买来猪的五花肉肉,即肥肉瘦肉大略各占一半的猪肉,煮熟切成片,放些芥菜和配料即可。

做萨琪玛。就是用小麦粉搓成条,切成寸长左右,放入油锅内炸成黄色捞起,用米糖拌匀捣实,切成小块。

制米酒。就是用糯米蒸成饭,然后将饼药捻碎,均匀拌入糯米饭中,将它放入釉缸中,釉缸用棉被包裹。过一星期香喷喷的米酒就生产出来了。

到了年三十夜,妈妈会将亲戚送的花生用河沙放入铁锅内炒,炒得香喷喷的,用河沙炒东西不会炒焦。用植物油炸红薯片,炸成金黄色。妈妈把它叫做“三十夜的火”。

现在市场上什么年货都有卖,但妈妈还是喜欢自己做的年货,这样,家的年味分外浓,家人和亲朋好友品尝妈妈做的年货,妈妈更有成就感。妈妈做的年货还有很多,我略知一二,每年我只是看着妈妈做年货,没有一样我自己能做出来。感谢妈妈,您满足了我的食欲,同时让我感受了浓浓的年味和浓浓的亲情。

幸福列车

特殊一课

张开媛
复旦附小
五(2)班

说起上课,有一节“课程”尤其特殊,直到现在我还记忆犹新。

那天,我在海口市西秀海滩玩沙子,远远看见海面上白帆点点,原来是帆船俱乐部的学员们在训练。这可是我从来没有玩过的竞技项目!我顿时来了精神,死缠烂打地央求爸爸妈妈答应掏钱让我上一堂帆板体验课。

换好保暖服、穿上救生衣,我准备下水了。没想到教练却把我叫到一旁,他指着沙滩上的帆板说:“不要忙着玩!要想驾驶好帆板,得先从基本功学起!”

“我先给你讲讲风向和帆的方向。这根长长的大棍子是桅杆,站立的姿势要三点一线,这样才就不会倒,这根绳子……”教练用他的海南普通话耐心地解说。我有点心不在焉,心想:“怎么这么啰嗦!那么简单的动作反反复复地说来说去。我又不是来沙滩上物理课的!究竟什么时候才能下水呀!”

教练好像听见了我的心里话似的,微微一笑,叫我和他一起拖着帆板,下海开船。我很有自信地朝着爸爸的照相机做了个“V”的手势,潇洒地向帆板跳去。啊呀呀,帆板随着海浪摇来晃去,我一脚踏空,吃了个“狗啃海水”。教练也不说话,等我费劲地爬上帆板,他

我爱我家

爸妈,我想说

张文韬
上海市静安区
教育学院附中
九(5)班

又是一个寻常的周末,黄昏时节,万家灯火,我和爸妈围坐在餐桌旁,开始了咱们一如既往的餐叙交流。话题的中心:一、中考;二、补课。

进入中学后我从未参加过补课,闲暇时间几乎泡在了自己的兴趣爱好之中——阅读古诗文,与爸妈意愿相悖,因而餐桌旁的交流总是不欢而散。

我也许受祖父的影响,从小就特别钟爱看古代带有英雄主义色彩的连环画,诸如《三国志》、《水浒传》与《封神榜》等,觉得好玩有趣,尤其是那些色彩斑斓的人物画像特别吸引了我。况且我的名字叫张文韬,是祖父给我起的,够有文化深意。

我爸妈都是国家重点大学毕业,靠自我奋斗在上海打造了属于他们的天地,我是“含着金汤匙”长大的新上海人,按他们的思维轨迹,我也应按部就班,进重点高中,重点大学,再去国外著名学府读个研,考个博,这样就可以延伸了他们的人生理想,弥补他们在人生历程中某些短板和缺陷。

然而,他们是理工生的思维方式,可我偏偏对文史类情有独钟。虽说在血脉上相承,可在思维方式上却迥然不同,从小到大没少冲突,也挨了很多次非理性的“礼遇”。好在进入九年级以来,他开始对我有所尊重,我也因年龄的增长提升了对话的技巧。道理我都懂,父母毕竟是父母,一辈子剪不断,有话咱们还应好好说!

爸妈:我如实告诉你们,这些年来,在学业方面,我真的是对古诗文的兴趣更加浓厚了,背着您们其实已经偷偷阅览了很多的经典著作,诸如《大学》《中庸》《论语》《孟子》等,朦朦胧胧中似乎懂得了男儿应要“齐家、修身、治国、平天下”的道理,再譬如我在《资治通鉴》等史书中走马观花领略了司马光笔下的古代英雄豪杰,帝王将相。飞将军李广的足

为什么要把五官密封的问题也能得到解答。但这终究是我们的推测,真正的真相早已随着时间烟消云散。

最后,来说一下三星堆中我最喜欢的文物——青铜树。树在世界史上都有着举足轻重的地位。在三星堆,也有着这样一棵用青铜锻成的古树。一进入“通天神树”这个展厅,我心里就想,这大概就是三叔说的神器吧。我甚至可以脑补出当时考古人员发现时的惊讶。从造型来看,这青铜神树应是代表东方的神木“扶桑”。

这次的三星堆之行我收获满满,不仅让我大饱眼福,而且更加深了我对古蜀国的了解,使我对历史学习的兴趣越发浓厚。

直接将帆板驶离海岸。接下来的事更糟糕了。海浪就像和我开起了玩笑:一会儿把我拉进海里,一会儿把我推向岸边,一会儿又高高地把我托起。我站立不稳,又摔了下去,这下糟了,我什么都看不见,只感觉海水直往我的嘴巴里灌。我慌了神,四脚乱蹬。终于,一只大手抓住我,原来是教练把可怜巴巴的我从海里捞了出来。“我不玩啦!让我下船!”我气急败坏地喊道。

教练严肃地对我说:“只有三分钟热度是什么都学不会的!你要学就好好学,不能心不在焉。理论知识和实际操作同样重要!我们俱乐部的国家队队员们个个都比你认真一百倍!”我怔住了。坐在船头往四周望去,国家队员们的帆船排成一列,像离弦之箭,又像操练的士兵。“想好了没有?要不要返程下船?”

教练严厉的话语又在耳边响起。我咬咬牙:“我可不是不认真的无能之辈!”我重新站起来拉住风帆,开始认真地学习帆板。渐渐地,我可以稳稳地站在帆板上了,可以拉住风帆了,可以加速了……最后,我竟然可以自己驾驶帆板了!当我返程归来,顺利登岸后,爸爸妈妈为我鼓起了掌。

直到今天,我都难以忘记这特殊的一课,因为它让我明白了:只要你足够认真努力,你终将硕果累累。

智多谋,王昭君出塞的大义凛然等,都铭记于我心中。至于唐宋以来的古诗文我就了解得也不少,李白、杜甫、白居易、陆游、辛弃疾的豪情壮志与忧国忧民的情怀,还有各有千秋难分伯仲的唐宋八大家,我也有涉猎,读的过程中让我觉得很开心,很振奋,很激动,有时甚至是忘记了时间的存在。如:“朱门酒肉臭,路有冻死骨”。“烽火连三月,家书抵万金”。“王师北定中原日,家祭无忘告乃翁”等等。让人豪情万丈,每位诗人的寥寥数语,无不令人心存敬畏啊!

爸妈:我还想告诉你们,很多同学都不理解我喜欢古诗文,私下里笑称我是鲁迅笔下的“孔乙己”。我偏不认怂,特地效仿古代文人的风范,提笔就是一篇《我就是喜欢古诗文》来回敬给他们。没想到竟被语文老师作为范文朗读,并当众表扬我写得好。其实写这篇文章我是有些斗气的,想向别人证明自己是堂堂的“男子汉”。校园风波后,我懂得了:别人玩游戏,别人狂补数理化,别人忙追星族,而你却喜欢手捧古书,闲庭散步?人各有志。读着古诗文我就觉得人生充实,学习有动力,古诗文的内涵将始终激励着我勇往直前。

爸妈:我再告诉你们,即将面临的中考是咱们的主题话语,请放心,我不会顾此失彼,懂得取舍,也懂得权衡,懂得人生转折点的重要性。我的努力获得成功,是整个家族的荣耀。反之,也未必是家族末日,因为我有自己的目标,自己的选择,我想在文学的道路上一步步地走下去,去追求自己的梦想和未来。因此,请你们务必要尊重我,无论今后的道路是如何艰难,请您相信,腹有诗书之“人”必自华,条条大道通罗马。

夜深了,就此打住,想说的话似乎还有许多,我们再谈好吗?